

深入开展纠治医疗卫生领域
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行动

工 作 简 报

(第2期)

自治区皮肤病防治研究所深入纠治医疗
卫生领域和作风问题专项行动领导小组

2022年2月12日

目 录

1. 所（院）纪委书记带队深入开展纠治医疗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自查工作
2.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深入纠治医疗卫生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督查组到我院开展专项督查工作

所（院）纪委书记带队深入开展纠治医疗卫生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自查工作

1月27日，按照《自治区卫生健康委自治区中医药局关于印发深入开展纠治医疗卫生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桂卫发〔2021〕10号）要求，本所（院）制定《深入开展纠治医疗卫生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行动工作方案》。为了督促各科室做好相关工作，切实把专项行动推向深处，我所（院）纪委书记刘艳红组织所（院）深入纠治医疗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深入科室督查工作落实情况。在现场抽查科室人员对专项行动工作是否熟知“九项准则”等，是否学习医疗领域警示教育案例等。针对检查中发现的落实传达专项行动工作动员部署会议精神不到位及学习记录不完善等问题提出工作要求，并进行现场指导。经过面对面的督查和指导，各科室人员对本次专项检查工作有了进一步的认识，坚定了防腐倡廉的决心。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深入纠治医疗卫生领域 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督查组到我院 开展专项督查工作

1月29日上午，自治区卫生健康委深入纠治医疗卫生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督查组第七小组组长、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党组成员自治区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主任梁丽玲一行三人到自治区皮肤病防治研究所（皮肤病医院）开展专项督查工作。所（院）党委书记林忠文，党委副书记、所（院）长李伟等全体在院院领导及相关科室负责人陪同检查。

在督查座谈会上，梁丽玲提出三点要求：一是务必高度重视反腐败作风问题，严格按照自治区纪委十二届二次全会精神，对照全区深入纠治医疗卫生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电视电话会议精神，推动自治区决策部署落实落地；二是准确把握专项行动的重点内容，聚焦三个方面的11项重点任务开展深入纠治，对照四个阶段的不同侧重点和工作要求，扎实稳步推进深入纠治专项行动各项任务；三是明确开展专项督查的工作要求，突出督查的严肃性，积极配合督查组开展督查工作，有效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确保专项行动各项要求落到实处。

林忠文在座谈会上就专项行动开展情况进行汇报，他表示，所（院）党委坚决贯彻落实纠治医疗卫生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就开展好本所专项行动工作所（院）党委组织召开了专项行动工作动员部署会议。成立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制定本单位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强化所党委书记负总责、纪委书记负监督责任和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的责任体系，

制定专项行动工作任务清单，明确责任领导、牵头科室，配合部门，明确自查时间和整改时限。严肃落实科室自查自纠，按照工作方案时间节点和要求开展各项工作。充分利用院内宣传栏、医院官网、微信公众平台等宣传阵地，加大宣传引导，营造反腐倡廉氛围。在明显位置设置举报箱，公布举报邮箱和电话，畅通群众监督渠道。结合工作方案，提出下步重点任务：重点推进深入排查工作，落实整改措施，及时处理排查出来的问题，按相关规定提交纪委处理。

会后，督查组分别进行查阅台账和现场访谈，深入各科室，特别是重点部门访谈交流。结合座谈和访谈以及查阅台账，督导组对所（院）专项行动工作给予肯定，并提出下步工作期望和要求，进一步指导所（院）深入推进专项行动工作。